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年度上半年之營業額為124,812,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錄得之96,856,000港元上升28.9%。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審核之股東應佔綜合淨溢利25,513,000港元，與去年同期錄得之溢利53,858,000港元比較下跌52.6%。

去年同期，股東應佔溢利主要來自一次性出售TCL國際控股有限公司（「TCL」）及深圳華發電子有限公司股票所帶來之相關溢利貢獻共38,153,000港元；另外，去年度本集團仍持有未出售之TCL股票錄得未兌現溢利共20,010,000港元，而本年度同期卻相反錄得未兌現虧損8,700,000港元。以致本年度上半年來自投資之溢利與去年同期比較出現較大跌幅。然而本年度有一項其他應付帳之回撥，並為本集團帶來26,836,000港元之溢利貢獻。

本集團之一般正常營運業務主要來自水泥業務及物業投資，其業績在本期間內較去年同期顯著改善。本年度上半年來自水泥業務及物業投資，在未計入或扣除利息收入、股息收入、財務成本、稅項及少數股東權益等前，分別錄得溢利32,280,000港元及溢利3,80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相對數字則分別為溢利17,470,000港元及虧損14,225,000港元。

由於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錄得穩定之現金流入，董事局議決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4仙予各股東。

水泥業務

本年度首六個月水泥及熟料銷售量達337,000噸，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23%，每噸水泥平均售價亦較去年輕微上漲，主要由於越南之建築活動於上半年保持蓬勃所致。二零零三年首六個月，越南之建築及工業生產總值與去年同期比較增長超過10%，而同期之國民生產總值亦有6.9%之增長。本集團之水泥廠於本年第一季度已完成擴產改造。但由於設備仍在調試階段，上半年之生產並未穩定，生產進度受到一定程度之阻礙。預期二零零三年度全年之生產量將達至680,000噸，較原先估計之700,000噸可能略低。展望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度水泥之銷售及生產將持續平穩發展。

西貢貿易中心及其他投資物業

於今年上半年度，越南胡志明市之地產市場仍然呆滯。部份原因為非典型肺炎之爆發，令投資者延遲其於越南開設辦事處及作出新投資計劃所致。但越南政府迅速及成功控制非典型肺炎之擴散令商業活動很快回復正常，於下半年開始已見外國投資顯著增加。與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數字比較，西貢貿易中心之出租率錄得1%之輕微上升至55%；另外，平均租值亦錄得5%之增長。隨著越南經濟回復正常，估計下半年之出租率會有較明顯之增幅。

本集團其他位於香港及中國之投資物業大部份已租出，亦為本集團於期內提供了穩定之收入及現金流入。

生物科技業務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本集團進一步收購了維康力(國際)有限公司(「維康力」)之65%權益。維康力已成為本集團佔75%之主要附屬公司。維康力目前正為其健康產品進行臨床研究，其中包括針對愛滋病、癌症及乙型肝炎等疾病之治療及減低其痛楚之健康產品。另外，維康力正積極發展一種名為VI-28之抗衰老保健產品。VI-28經過臨床實驗證實可有效刺激衰退中的腦下垂體分泌「人類生長荷爾蒙」(HGH)。西方醫學已證實HGH有效修補人體受損的細胞及防止細胞程式死亡，以達致延緩衰老及保持青春之效果。VI-28之臨床報告已於本年二月底在法國巴黎世界抗衰老醫學會議上公開發表。效果獲得認可。VI-28將於本年下半年推出市場。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為113,804,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754,000港元)。本集團之總借貸為325,81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811,000港元)；當中有62,014,000港元須於一年內付還，26,040,000港元須於一至二年內付還，237,756,000港元須於二至五年內付還。本集團之借貸主要包括港幣和越南盾所佔比例分別為66%及34%。總借貸中約73%為固定利率。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三月發行了一份總值200,000,000港元之5年期承兌票據，用作收購維康力(國際)有限公司(「維康力」)之65%權益，本集團之總借貸額及資本負債比率與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數字比較有重大轉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以長期債務和股本之百分比)為30.4%(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僱員數目約780人，大部份位於越南。於期內，總員工費用(包括董事酬金)約9,876,000港元。除此之外，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報內所述比較並無重大變化。

抵押詳情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若干固定資產帳面淨值為316,124,000港元已按揭予銀行以獲取本集團之貸款設施。

主要持有投資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持有TCL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約12,000,000股，相等於價值19,800,000港元。其後，本集團已於本年八月及九月份將所有TCL股份出售。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議決通過進一步收購陸擎天先生作為大股東之維康力(國際)有限公司(「維康力」)65%股權，總代價為260,000,000港元，並以港幣60,000,000現金及發行一份港幣200,000,000元之5年期承兌票據支付，該票據之年息為2%。收購手續及程序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完成，維康力已成為本集團佔75%之附屬公司，其帳目亦因此由本年度起被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告內。另外，股東特別大會上亦通過批准本公司向維康力給予最多30,000,000港元之信貸額。

匯率波動及有關對沖風險

本集團於越南之投資均面對外匯波動之風險，特別由越南盾可能貶值所帶來之風險。因越南盾並非自由流通之貨幣，所以市場上缺乏對沖工具。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報內所述用以減低外匯風險之策略比較並無重大改變。與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比較，越南盾對港幣貶值了0.7%。

或然負債詳情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之或然負債(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陸氏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二年同期對比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124,812	96,856
銷售成本		(62,171)	(54,003)
毛利		62,641	42,853
其他收入	3	29,004	3,677
出售其他投資溢利		—	9,074
出售其他投資致使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及外匯平衡儲備之釋放		—	27,482
其他投資未兌現溢利／(虧損)		(8,700)	20,010
分銷成本		(4,537)	(4,745)
行政費用		(28,557)	(32,325)
其他營運費用		(11,279)	(7,446)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溢利	4	38,572	58,580
融資成本	5	(6,119)	(2,641)
除稅前溢利		32,453	55,939
稅項	6	—	—
未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2,453	55,939
少數股東權益		(6,940)	(2,081)
來自正常業務之股東應佔淨溢利		25,513	53,858
股息			
中期	7	12,759	12,174
每股溢利	8		
基本		8.3仙	17.4仙
攤薄		8.0仙	16.8仙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撥入盈餘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外匯 平衡儲備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擬派 末期股息	總數
附註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3,038	1,070	816,649	11,280	259	96,333	(73,086)	(12,430)	18,319	861,432
住年調整	-	-	-	-	-	-	-	3,388	-	3,388
重列	3,038	1,070	816,649	11,280	259	96,333	(73,086)	(9,042)	18,319	864,820
已付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	-	-	(722)	-	-	-	-	-	(18,319)	(19,041)
因以下所發行股本：										
認股權證	13	1,207	-	-	-	-	-	-	-	1,220
認股期權	138	8,997	-	-	-	-	-	-	-	9,135
應佔共同控制機構儲備	-	-	-	-	-	-	3	-	-	3
匯兌調整	-	-	-	-	-	(785)	(57)	-	-	(842)
損益帳未確認 之淨收益及虧損	-	-	-	-	-	(785)	(54)	-	-	(839)
本期純利	-	-	-	-	-	-	-	25,513	-	25,513
二零零三中期股息	-	-	-	-	-	-	-	(12,759)	-	(12,759)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3,189	11,274	815,927	11,280	259	95,548	(73,140)	3,712	-	868,04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外匯 平衡儲備	累積虧損	總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3,164	436	860,311	30,417	9,525	60,740	(79,737)	(74,054)	810,802
住年調整	1	-	-	-	-	-	-	3,388	3,388
重列	3,164	436	860,311	30,417	9,525	60,740	(79,737)	(70,666)	814,190
因以下所發行股本：									
認股權證	2	237	-	-	-	-	-	-	239
認股期權	6	365	-	-	-	-	-	-	371
因回購股本而起	(114)	-	(11,227)	-	-	-	-	-	(11,341)
應佔共同控制機構儲備	-	-	-	-	-	-	19	-	19
匯兌調整	-	-	-	-	-	-	3,826	-	3,862
損益核算未確認之淨收益及虧損	-	-	-	-	-	-	3,881	-	3,881
出售其他投資之轉回	-	-	-	(18,848)	(9,047)	-	413	-	(27,482)
本期純利	-	-	-	-	-	-	-	53,858	53,858
二零零二中期股息	7	-	(12,174)	-	-	-	-	-	(12,174)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3,058	1,038	836,910	11,569	478	60,740	(75,443)	(16,808)	821,54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及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356,555	354,037
投資物業		502,082	505,851
商譽		308,613	17,501
技術知識		4,250	—
共同控制機構之權益		2,587	2,584
投資證券	9	312	29,000
其他投資	10	19,800	28,500
遞延稅項資產		4,974	4,974
		1,199,173	942,447
流動資產			
存貨		5,372	6,776
應收賬款	11	23,544	13,788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30,944	50,432
短期投資		3,180	3,218
有抵押存款		—	20,3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3,804	136,754
		176,844	231,28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27,013	23,043
應付稅項		17,487	17,487
應付股息		12,75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68,991	100,249
應欠董事債項		10,988	2,156
關連公司債項		4,646	—
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62,014	61,049
		203,898	203,984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27,054)	27,2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72,119	969,74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及重列)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貸款	62,438	75,258
承兌票據	200,997	—
關連公司債項	3,300	—
租務按金	9,725	8,950
應付財務租賃款項	361	504
撥備	3,625	3,625
遞延稅項	597	597
	281,043	88,934
少數股東權益	23,027	15,989
	868,049	864,820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189	3,038
儲備	864,860	843,463
擬派發末期股息	—	18,319
	868,049	864,820

簡明綜合現金流轉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731	9,987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51,871)	61,120
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出淨額	(19,756)	(53,87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	(22,896)	17,23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半年度初結存	136,754	48,433
外幣匯率變動之淨額影響	(54)	(56)
半年度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3,804	65,6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426	51,572
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45,378	14,040
	113,804	65,612

1. 會計政策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標準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規定而編製。

除採用了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有關技術知識之新會計政策外，用作此中期財務報告內之會計政策及編撰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考已審核財務報告內採用的會計準則均屬一致。

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經修訂)主要訂明有關遞延稅項之會計處理及披露規定。過往年度乃使用收益表債務方法就所有有可能在預見將來實現的重大時差預提遞交稅項。除非有合理理由相信其變現得到保證，否則遞延稅項資產不予以確認。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經修訂)要求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方法，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遞延稅項乃就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之相應稅務基礎兩者之所有暫時差別予以確認。在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經修訂)並無任何指明過渡性安排情況下，此新會計政策已被有追溯性地採用。

此項會計政策的變動導致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小數權益及儲備分別增加港幣4,974,000元，港幣1,586,000元及港幣3,388,000元，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的綜合累積虧損則減少港幣3,388,000元。

技術知識

技術知識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永久減值(如有的話)陳列。累計攤銷之計算是以直線攤銷基礎按其預計可用期限10年攤銷其成本。

2. 分類資料

(a) 按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類的收入及業績之資料。

	水泥產品		物業投資		投資		其他		綜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01,317	81,217	21,022	13,505	–	–	2,473	2,134	124,812	96,856
其他收入	310	65	–	1,210	26,874	48	10	62	27,194	1,385
合計	101,627	81,282	21,022	14,715	26,874	48	2,483	2,196	152,006	98,241
分類業績	32,280	17,470	3,801	(14,225)	4,015	52,734	(3,334)	309	36,762	56,288
利息及股息收入									1,810	2,292
經營溢利									38,572	58,580
融資成本									(6,119)	(2,641)
除稅前溢利									32,453	55,939
稅項									–	–
未除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32,453	55,939
少數股東權益									(6,940)	(2,081)
來自正常業務之 股東應佔 淨溢利									25,513	53,858

(b) 按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類的收入及業績之資料。

	香港		中國-其他		越南		綜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銷售予外界客戶	1,729	987	5,898	4,091	117,185	91,778	124,812	96,856

3.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半年度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投資之股息收入	—	735
其他應付帳回撥	26,836	—
利息收入	1,810	1,557
其他	358	1,385
	29,004	3,677

4.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半年度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	11,076	12,236
商譽之攤銷	7,937	460
技術知識之攤銷	125	—
研究及開發成本	1,901	—
已售存貨之成本	62,171	54,003
薪金及工資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9,876	9,161
一項投資證券減值撥備	78	78
淨租金收入	(19,912)	(12,613)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半年度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費用支出：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4,980	2,46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董事借貸	109	146
財務租賃	33	33
承兌票據	997	—
	6,119	2,641

6. 稅項

於二零零三年度及二零零二年度截至六月三十日之半年度內，本集團均並無源自或獲得香港及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故無作出香港及海外利得稅撥備。

7. 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佈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二日或之前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4仙(二零零二年：4仙) 予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8.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之計算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淨溢利港幣25,513,000元(二零零二年：淨溢利港幣53,858,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07,651,602股(二零零二年：平均數309,372,562股)計算。

每股攤薄溢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淨溢利港幣25,513,000元(二零零二年：淨溢利港幣53,858,000元)計算。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07,651,602股(二零零二年：平均數309,372,562股)，與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股數相同；假設加權平均數共7,050,482股(二零零二年：平均數6,781,406股)之普通股已於期內當全部認股權證被悉數行使時已被無償發行；及假設加權平均數共4,051,614股(二零零二年：平均數5,118,017股)之普通股已於期內當全部認股期權被悉數行使時已被無償發行。

9. 投資證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原值：		
於海外上市之股票	23,878	23,878
減值撥備	(23,566)	(23,488)
	312	390
非上市之股票	—	28,610*
	312	29,000

-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維康力(國際)有限公司(「維康力」)10%股權。維康力之主要業務為開發，研究及於未來製造及銷售健康產品。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三日，本集團收購 Heritage Ventur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Heritage」)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佔維康力經擴大已發行股本65%。在收購完成後，維康力於二零零三年成為本集團擁有75%之附屬公司。詳細有關收購之資料刊載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七日之本公司通函內。

10. 其他投資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按公平價值於香港上市證券投資	19,800	28,500

11. 應收賬款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0-30天	11,372	11,166
31-60天	2,969	874
61-90天	1,249	705
91-120天	223	253
120天以上	7,671	767
1年以上	60	23
	23,544	13,788

與客戶之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惟就新客戶而言則一般需彼等預付款項。發票一般須於發出60日內支付。本集團對其未收取之應收款項保持嚴謹控制及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過期未繳餘額一般由高級管理層審閱。

12.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0-30天	9,027	5,008
31-60天	3,423	1,886
61-90天	68	1,430
91-120天	40	86
120天以上	239	338
1年以上	14,216	14,295
	27,013	23,043

13.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經磋商之租約期為期1至5年。租約之條款一般規定租客支付保證金及根據當時市場情況而提供定時的租金調整。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租客在下列年期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為：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一年內	34,898	29,48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7,194	46,927
	72,092	76,415

14. 承擔項目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之資本承擔：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已授權及簽署之固定資產合約	2,120	5,901
對聯屬公司之資本貢獻	2,282	2,282
資本總承擔	4,402	8,183

15. 關連人士交易

上半年度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被投資公司：			
銷售原料	(i)	—	73
購買製成品	(ii)	—	789
董事：			
利息支出	(iii)	109	159
承兌票據利息	(iv)	997	—
收購Heritage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v)	260,000	—

附註：

- (i) 向被投資公司銷售之原料乃基於成本加邊際利潤作價。
- (ii) 向被投資公司購買製成品乃根據經雙方洽談之價格達成。
- (iii) 應付董事之利息支出乃根據應欠董事款項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加一厘計算。
- (iv) 應付予一位董事之承兌票據利息乃按年率二厘計算。
- (v) 購入價錢經合同雙方就維康力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業估值(由一獨立估值師估算)為參考，並經公平商業原則洽談後所確定。詳細有關收購之資料刊載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七日之本公司通函內。

16.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已將其持有之其他投資項下TCL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全部股份出售。該項出售預計可為本集團帶來未扣除費用前利潤約港幣7,725,000元。

17. 簡明中期財政報告之批准

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中期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二日或之前寄發。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曾商討有關核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數據及財務報為未經核數師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認股權證

於本年度內，共有1,355,999份認股權證以每股港幣0.90元被行使及致使發行共1,355,999股每股港幣0.01元之新股。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仍有63,261,313份未被行使之認股權證，若該等認股權證被悉數行使，於本公司現行股本結構下將會額外發行63,261,313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股份。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予知

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資料，董事及其聯繫人仕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股量及性質			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比例 (%)
	個人	公司	家庭		
陸擎天	45,683,261	47,688,393 *	—	93,371,654	29.28
鄭嬌	10,430,000	31,574,819 **	—	42,004,819	13.17
黃凱華	702,400	—	—	702,400	0.22
陸恩	3,309,000	—	45,000	3,354,000	1.05
范招達	500,000	—	—	500,000	0.16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認股証：

董事姓名	持股量及性質			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比例 (%)
	個人	公司	家庭		
陸擎天	7,796,652	9,537,678 *	—	17,334,330	5.43
鄭嬌	2,086,000	6,314,963 **	—	8,400,963	2.63
黃凱華	140,480	—	—	140,480	0.04
陸恩	61,800	—	9,000	70,800	0.02

(iii) 於本公司債券之好倉

承兌票據：

董事姓名	本金 (HK\$)	權益性質
陸擎天	200,000,000 ***	個人

(iv)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聯屬公司名稱	持股量及性質			佔聯屬公司 股權比例
		個人	公司	總數	
陸擎天	維康力(國際) 有限公司	1,000	98,996 #	99,996	25%

* 此等股份及認股權証由KT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陸擎天先生於結算日持有該公司之實益擁有權。

** 此等股份及認股權証由CC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鄭孀女士於結算日持有該公司之實益擁有權。

*** 該承兌票據為本公司發給陸擎天先生，作為收購Heritage全部已發行股份之部份代價。有關承兌票據之詳細資料刊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七日發行之通函內。

此等股份由維康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而陸擎天先生於結算日持有該公司之實益擁有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及其聯繫人仕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須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資料。

認股期權計劃

根據該計劃，本年度內尚未行使之認股期權如下：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認股期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本公司股份之股價**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行使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日 港元	於行使日 港元
董事								
陸擎天	6,700,000	6,700,000	—	二零零一年 四月四日	二零零一年 四月四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十一日	0.65	0.68	1.05
陸恩	3,000,000	3,000,000	—	二零零一年 四月四日	二零零一年 四月四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十一日	0.65	0.68	1.05
	<u>9,700,000</u>	<u>9,700,000</u>	<u>—</u>					
其他員工								
總數	5,800,000	500,000	5,300,000	二零零一年 四月四日	二零零一年 四月四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十一日	0.98	1.32	1.15
	3,890,000	3,600,000	290,000	二零零一年 四月四日	二零零一年 四月四日至 二零零四年 八月十一日	0.65	0.68	1.05
	<u>9,690,000</u>	<u>4,100,000</u>	<u>5,590,000</u>					
	<u>19,390,000</u>	<u>1,380,000</u>	<u>5,590,000</u>					

* 認股期權之行使價可在供股、發送紅股或其他本公司股本上類似之改變情況下作出調整。

** 於認股期權授出日所披露本公司股份之股價為緊接認股期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於認股期權行使日所披露本公司股份之股價為該披露類別所有被行使期權在聯交所之收市價之加權平均值。

於期內並無認股期權到期失效、獲得授予或予以取消。

本公司認股期權計劃之詳細資料刊載於二零零二年年報第127至129頁內。

董事於股份或債券之認購權利

除上述「董事於證券之權益」及「認股期權計劃」項下所披露外，本期內並無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被授予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權利，或被其行使任何此等權利；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促使董事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安排。

重大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336條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已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本公司股份或淡倉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持有已發行 股份數量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KT (Holdings) Limited	47,688,393 *	14.95
CC (Holdings) Limited	31,574,819 **	9.90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認股證：

股東姓名	持有相關 股份數量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KT (Holdings) Limited	9,537,678 *	2.99
CC (Holdings) Limited	6,314,963 **	1.98

* 陸擎天先生擁有KT (Holdings) Limited之實益權益。上述權益已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項下陸擎天先生之公司權益內披露。

** 鄭嬌女士擁有CC (Holdings) Limited之實益權益。上述權益已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項下鄭嬌女士之公司權益內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淡倉。

購入、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違反或曾違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陸擎天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香港